**教授家园第四届管委会工作简报**

 根据教授家园管委会章程，第四届管委会任期将于2018年11月28日届满，已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准备进行工作移交。为此对两年任期的工作进行汇总，上报总务处，并给小区居民公布。

1. 管委会在校总务处的积极协调下实现了在哈尔滨市松北区政府的备案登记，具备了教授家园小区法定管理机构的职能，为今后依法实施小区管理奠定了基础。
2. 组织实施了教授家园集中供热工程，目前主体工程竣工并顺利开栓供热，后续收尾工程（道路恢复等）将继续由集中供热工程管理委员会管理完成。
3. 在学校领导支持下建立了总务处、保卫处和管委会的联络员机制，学校派驻相关人员作为管委会联络员，加强了管委会的管理能力。今后将继续固化该机制，作为小区管理的长效机制。
4. 推动了物业公司的更换并组织了新物业公司的公开招标，目前已经完成新物业公司的服务合同签署，新物业公司开始为小区服务，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物业收费监管、服务监管评价体制，物业合同采取计划和预算制逐年签署，组建了管委会领导下的物业督导组进行物业工作的日常互动。
5. 建立了教授家园微信群，完善了信息沟通渠道。基于腾讯平台建立了小区公共事务投票软件，已经在集中供热决策、物业评价、物业招标、物业收费和监管方案、小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小区租住权转让遗留问题解决、管委会换届选举等民主决策中发挥巨大作用，显著推动了小区居民自治和民主管理的进程，促进了决策科学化，调动了小区居民参与小区建设的积极性。
6. 建立了小区《居民规约》，推动了小区管理的制度化建设。
7. 克服重重困难，初步按照原规划设计恢复了小区东门，修筑了东门道路，已可以满足居民通行需要，明年将完成东门的正式建设。同时协调封闭北门，筹备开西南人行角门，方便老年人出行。
8. 协调了城管部门进行小区周边垃圾转运，对改善小区周边环境有积极意义。
9. 协调新物业公司、校保卫处、总务处形成合力，加强了对小区内违章建筑、违法养犬的管理，并初步和执法部门、保卫部门建立了联动机制。
10. 开展了小区发展建设规划的编制，筹划了百年校庆小区建设目标。
11. 积极推动小区安防监控系统建设，进行了方案设计和经费筹措，等明年化冻后施工。
12. 针对租住权人和实际租住人不符的历史遗留问题组织居民投票，并根据投票结果形成解决该遗留问题的管委会建议报告上报学校有关部门。
13. 面向完善小区服务功能，积极推动小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针对小区综合服务中心续建问题及其资金筹措方案组织居民投票，根据投票结果形成管委会相关建议报告，上报有关部门。
14. 编制第四届管委会财务总结上报总务处备案，并准备移交第五届教授家园管委会。
15. 组织完成了第五届管委会换届筹备工作，并进一步完善了小区组织管理机制。

教授家园第四届管委会

2018年11月20日